

今日运河

城事

济医附院通过首批新“三甲”认定

本报济宁5月16日讯(记者 高建璋)

16日上午,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通过全国首批新“三级甲等医院”认定新闻发布会举行。

根据卫生部《医院评审暂行办法》、《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2011年版)》及其实施细则,2011年12月14日至16日,卫生部医管司与山东省卫生厅联合组成医院评审专家组,对济医附院进行现场评审。经山东省医院评审领导小组对专家组现场评审结论、医疗信息统计评价结果、社会评价结果以及2009年以来卫生部、山东省卫生厅对济医附院的大型医院巡查、医疗质量万里行活动检查情况等进行认定审核,确定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为三级甲等医院。

多年来,济医附院在国家卫生部、山东省卫生厅的正确领导下,秉承“执医为民”的办院理念,坚持“一切以病人为中心”的服务宗旨,紧紧围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主线,通过强化医院内涵建设,创造性地推出了多项在全国拥有较高评价的服务举措,尤其是在公立医院改革方面,济医附院在单病种付费、临床路径、优质护理示范工程、人事和绩效分配、爱心救助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有益的探索和实践,有效地保证了医疗质量和安全,维护了患者利益,实现了医患双赢,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知名度和美誉度显著提高。医院以优质的医疗质量、人性化的服务、高端的设施设备和舒适的住院环境,已逐步发展成为省内领先、全国知名的大型现代化综合医院。

鉴于在各方面取得的成绩,济医附院被卫生部、省卫生厅确定为国内试评审的两家医院之一。通过积极的迎评创建工作,医院顺利通过了卫生部新一轮三级综合医院评审,实现了医院发展史上里程碑式的跨越。卫生部、省卫生厅领导及评审专家对济医附院在发展建设、医院管理上取得的成就给予了高度评价。



济医附院党委书记陈东风在新闻发布会上答记者问。

相关链接>>

新“三甲”标准有调整和提升

2008年以来,国家卫生部紧密结合公立医院改革工作重点,探索建立公立医院评审评价新体系。在总结我国第一周期医院评审和医院管理年活动等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借鉴美国JCI、日本、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医院评审评价经验,制定印发了《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2011年版)》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11年版)》。

新“三甲”的评审标准与以往的评审标准,在内容和结构上均有重大调整和提升,主题是“质量、安全、服务、管理、绩效”,始终坚持“以病人为

中心”,以评审标准为根本,以体现医院整体管理理念为原则,以持续改进医疗质量与患者安全为宗旨,促进医院明确自身定位,加强内涵建设,并为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建立行业监管提供了依据。新“三甲”评审细则着重强调了三级综合医院侧重于急危重症和疑难病的诊治,充分体现了国家对加强公立医院公益性、改善医疗服务水平、控制医疗费用增长、保障患者权益的高度重视,促进三级综合医院支持和带动区域医疗卫生体系协同发展,对推动医疗事业的科学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济医附院党委书记陈东风
持续改进再上新台阶

济医附院党委书记陈东风表示,通过新“三甲”评审,标志着医院各项工作得到进一步发展,以病人为核心的服务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各项工作流程更加科学合理。

新一轮医院等级评审的核心思想是“持续改进”,只有坚持持续改进,医院才有可持续发展。因此,此次通过新一轮三甲评审,对于济医附院来说,既是医院发展史上的里程碑,更是医院各方面工作的一个新起点,

济医附院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医院内涵建设,全面提升医院服务质量,逐步建立以评审标准为依据的医院自我评价的长效机制,实现医院管理、医疗质量、医疗服务、医疗安全、诊疗效果、技术水平和社会公益性的明显进步,通过积极努力、真抓实干、开拓创新、持续推进,促进医院各方面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实现让患者满意、让员工满意、让党和政府满意的共赢局面。

济医附院副院长班博
医疗技术获高度评价

问及新“三甲”评审中卫生部及省内专家对济医附院医疗质量与医疗技术水平的评价时,济医附院副院长班博表示,新一轮的三级甲等医院评审中,总共有636个条款,其中医疗质量与医疗技术水平方面占了443个,约占全部评价内容的三分之二,卫生部及省内专家对医院医疗质量与医疗技术水平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审核和评价,总体评价结果为“高度评价”。同时,在复杂疑难急危重症疾病的救治能力方面,评价结果为“达到国家水平”,许多指标高分通过。例如急性心梗,冠状动脉堵塞,如果不及时救治,病人将非常危险,按照新“三甲”评审最高标准:病人到医院90分钟内,血管再通。通过专家评审,该院平均时间为41分钟,即病人从入院到血管再通,平均时间低于最高要求。